

股票代码：002391

股票简称：长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0

债券代码：128055

债券代码：长青转2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同意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71,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有关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97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913.8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913,8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21,047,380.00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892,752,620.00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2019年3月5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H10011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江苏长青农化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青南通）、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产品种类 | 项目总投资 | 拟使用募集资金 |
|----|----------------------------------|-------|------------------|------------------|
| 1 | 年产 6000 吨麦草畏原药项目 | 除草剂 | 36,885.00 | 36,885.00 |
| 2 | 年产 2000 吨氟磺胺草醚原药和 500 吨三氟羧草醚原药项目 | 除草剂 | 8,430.00 | 8,430.00 |
| 3 | 年产 1600 吨丁醚脲原药项目 | 杀虫剂 | 7,716.00 | 7,716.00 |
| 4 | 年产 5000 吨盐酸羟胺项目 | 精细化学品 | 6,869.00 | 6,869.00 |
| 5 | 年产 3500 吨草铵膦原药项目 | 除草剂 | 28,140.00 | 28,140.00 |
| 6 | 年产 500 吨异噁草松原药项目 | 除草剂 | 3,340.00 | 3,340.00 |
| 合计 | | | 91,380.00 | 91,380.00 |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有一定的周期性，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资金安排，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暂时闲置状态。

截至公告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71,096.76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利息、理财收益及手续费等）。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长青南通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71,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购买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投资风险，长青南通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且符合下列条件：

-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2、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3、购买额度

最高金额不超过71,000万元，该额度可滚动使用。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公司在有效期限内将选择不超过12个月期限的保本理财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4、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

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财务部门具体操作。

5、信息披露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信息，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将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6、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长青南通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①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有关银行核对账户往来和余额信息，进行实时监控，确保上述资金的安全。

②公司财务负责人和财务部其他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③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拟用于购买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7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8日在《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受托机构名称 | 产品类型 | 金额 | 起始日期 | 终止日期 | 报酬确定方式 | 年化收益率 | 实际损益金额 | 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
|----------------|------------|--------|-------------|-------------|--------|-------|--------|----------|
| 中国工商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结构性存款 | 10,000 | 2019年03月14日 | 2019年09月16日 | 保本浮动收益 | 4.00% | 203.84 | 按时收回 |
| 中国农业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 | 10,000 | 2019年03月15日 | 2019年06月14日 | 保本浮动收益 | 3.60% | 89.75 | 按时收回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 40,000 | 2019年03月14日 | 2019年09月10日 | 保本固定收益 | 4.10% | 806.33 | 按时收回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 2,500 | 2019年03月18日 | 2019年04月22日 | 保本固定收益 | 3.70% | 8.74 | 按时收回 |
| 中国银行如东丰利支行 | 中银保本理财产品 | 12,000 | 2019年03月18日 | 2019年09月17日 | 保本固定收益 | 3.99% | 240.06 | 按时收回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 1,500 | 2019年04月28日 | 2019年06月02日 | 保本固定收益 | 3.65% | 5.48 | 按时收回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 1,500 | 2019年06月04日 | 2019年07月09日 | 保本固定收益 | 3.40% | 4.96 | 按时收回 |
| 中国农业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 | 10,000 | 2019年06月19日 | 2019年09月20日 | 保本固定收益 | 3.60% | 91.73 | 按时收回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 | 1,500 | 2019年07月15日 | 2019年08月14日 | 保本固定收益 | 3.40% | 4.25 | 按时收回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 | 1,500 | 2019年08月19日 | 2019年09月18日 | 保本固定收益 | 3.40% | 4.25 | 按时收回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 | 40,000 | 2019年09月11日 | 2019年12月10日 | 保本浮动收益 | 3.75% | 370.83 | 按时收回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 | 1,700 | 2019年09月20日 | 2019年10月20日 | 保本浮动收益 | 3.50% | 4.98 | 按时收回 |
| 中国银行如东丰利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6,000 | 2019年09月18日 | 2019年12月20日 | 保本固定收益 | 3.50% | 53.51 | 按时收回 |
| 中国银行如东丰利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6,000 | 2019年09月18日 | 2019年12月20日 | 保本固定收益 | 3.50% | 53.50 | 按时收回 |
| 中国工商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10,000 | 2019年09月23日 | 2020年03月23日 | 保本浮动收益 | 3.80% | | 未到期 |

| | | | | | | | | |
|----------------|----------|--------|-------------|-------------|--------|-------|-------|------|
| 中国农业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 | 10,000 | 2019年09月25日 | 2019年12月27日 | 保本浮动收益 | 3.30% | 84.08 | 按时收回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 | 1,600 | 2019年10月25日 | 2019年11月24日 | 保本浮动收益 | 3.30% | 4.40 | 按时收回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 | 10,000 | 2019年12月11日 | 2020年03月10日 | 保本浮动收益 | 3.80% | | 未到期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 | 30,000 | 2019年12月11日 | 2020年06月08日 | 保本浮动收益 | 3.75% | | 未到期 |
| 中国农业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 | 8,000 | 2019年12月31日 | 2020年07月03日 | 保本浮动收益 | 3.65% | | 未到期 |
| 中国银行如东丰利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11,000 | 2019年12月29日 | 2020年06月29日 | 保本浮动收益 | 3.70% | | 未到期 |
| 中国农业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对公结构性存款 | 2,000 | 2020年01月03日 | 2020年02月14日 | 保本浮动收益 | 3.25% | 7.48 | 按时收回 |
| 中国农业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 本利丰步步高 | 2,000 | 2020年03月04日 | 2020年05月03日 | 保本浮动收益 | 2.55% | | 未到期 |

截至公告日，公司最高额使用 74,500 万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71,000 万元，上述金额均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长青南通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达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长青南通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长青南通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

意长青南通继续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1,000 万元额度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额度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监事会意见

长青南通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1,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监事会同意长青南通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1,000 万元额度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额度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保荐机构意见

民生证券经核查长青股份最近的财务状况、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等资料后认为：长青股份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长青南通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计划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民生证券对长青股份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1 日